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重点评价报告

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财政局（章）

被评价单位名称：子洲县水利局

评审起止时间：2023年5月11日至2023年6月30日

目录

摘要	I
一、部门基本情况	- 1 -
(一) 部门概况	- 1 -
(二) 部门管理制度	- 2 -
(三) 部门预算资金	- 2 -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 2 -
(一) 部门职能、职责	- 2 -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 情况	- 2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 9 -
三、评价思路	- 15 -
(一) 前期准备	- 15 -
(二) 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 16 -
(三) 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 16 -
四、评价方法	- 17 -
(一) 评价过程	- 17 -

(二) 评价依据	- 18 -
五、指标体系	- 20 -
(一) 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 20 -
(二) 评价等级	- 21 -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 21 -
(一) 评价结论	- 21 -
(二) 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 22 -
(三) 绩效分析	- 23 -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 33 -
(一) 存在的问题	- 33 -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 34 -
附件 1:	- 34 -
附件 2:	- 34 -

摘要

· 部门概述

子洲县水利局行政单位，为全额财政预算单位。内设 8 个岗位，具体如下：1、文秘和综合事务岗位；2、小型水利工程业务岗位；3、生态基础实施建设业务岗位；4、地坝维修加固建设业务岗位；5、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维护建设业务岗位；6、河长制业务岗位；7、报账员岗位；8、水利信访岗位。下设 9 个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水产工作站、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子洲县水资源工作站、子洲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子洲县农村饮水工程服务中心、子洲县水保生态检测站、子洲县水土保持站、子洲县渠道库坝管护中心、子洲县水利工程建设中心。

· 评价结论

子洲县水利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64.36 分，等级为“较差”。

· 绩效分析

投入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1.16 分；过程情况综合评价满分为 67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39.2 分；效果情况分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财政部门评价得分 10 分；奖励部门评价 4 分。

· 存在问题

存在问题有以下几点：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2、预算执行不到位；3、决算报表编制问题；4、绩效监控执行不到位；5、

部门绩效评价不到位；6、债权债务管理不足；7、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

· 建议

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评价小组提出以下整改建议：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3、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监控；4、严格执行部门绩效评价；5、加强债权债务管理；6、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模式。

子洲县水利局 2022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文件精神，子洲县财政局安排子洲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于2023年5月至2023年6月对子洲县水利局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作重点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子洲县水利局行政单位，为全额财政预算单位。内设8个岗位，具体如下：1、文秘和综合事务岗位；2、小型水利工程业务岗位；3、生态基础实施建设业务岗位；4、地坝维修加固建设业务岗位；5、农村安全饮水工程维护建设业务岗位；6、河长制业务岗位；7、报账员岗位；8、水利信访岗位。下设9个单位，分别是子洲县水产工作站、子洲县流域治理中心、子洲县水资源工作站、子洲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子洲县农村饮水工程服务中心、子洲县水保生态检测站、子洲县水土保持站、子洲县渠道库坝管护中心、子洲县水利

工程建设中心。部门编制人数 9 人，实有人数 9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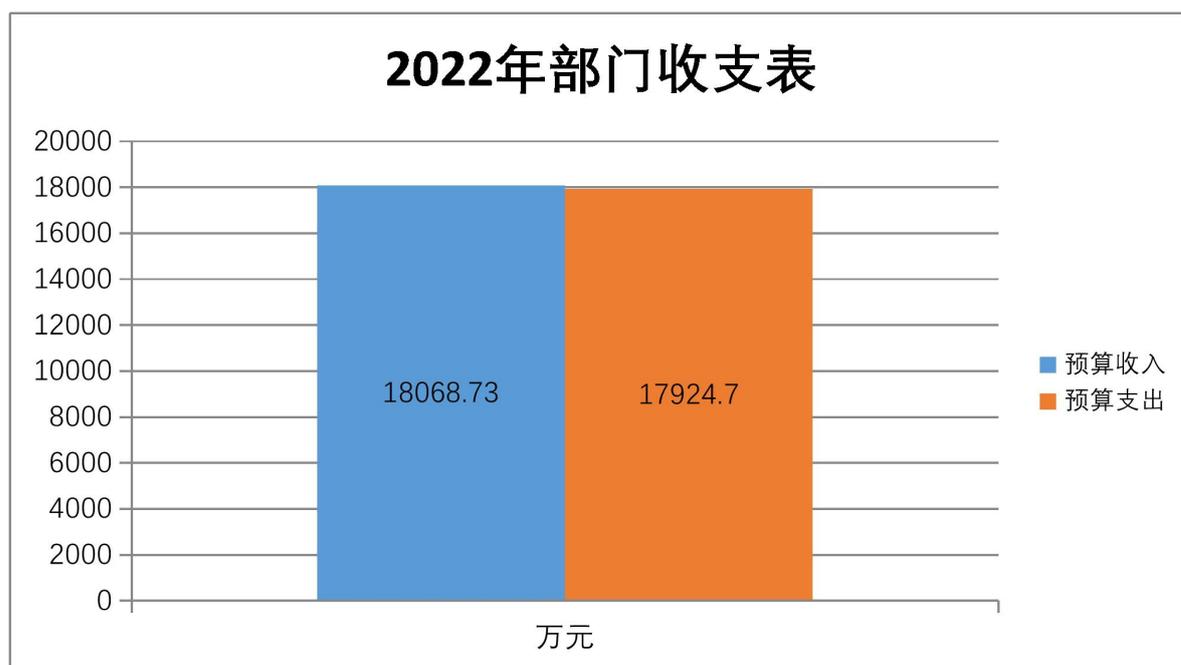
截止 2022 年底，子洲县水利局使用固定资产 57.25 万元，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9.26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47.99 万元。

（二）部门管理制度

子洲县水利局制定了符合本部门实际的《子洲县水利局机关财务制度》、《子洲县水利局内控制度》。

（三）部门预算资金

子洲县水利局 2022 年预算收入 18068.73 万元，预算支出 17924.7 万元。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负责保障全县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中省市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县水利发

展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县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负责提出县级及以上水利建设投资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兼顾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县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指导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县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县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4、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订节约用水政策，组织编制全县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5、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6、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县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组

织实施水利工程施工建设的监督。

7、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负责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调度督导、检查考核，落实县总河长、副总河长及河长确定的事项，协调县直有关部门开展河长制相关工作。

8、负责水文工作。贯彻执行有关水文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负责水文水资源监测、水文站网建设和管理。对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协调指导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发布全市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9、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0、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县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县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1、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拟订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

持政策的实施。

12、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域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3、负责全县水利科技和外事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指导全县水利行业队伍建设。

14、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的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县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县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15、负责职责范围内有关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16、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县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 部门当年工作任务及重点项目，这些任务和项目的完成情况

1、年度工作任务

2022年，我局工作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座谈会以及来陕、来榆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践行“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准确把握水利部“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的工作基调，围绕我县“13555”的发展定位和中省市投资方向，重点做好四方面工作内容。具体如下：

(1) 狠抓重点工程建设。一是实施防洪减灾工程。续建石沟大桥至青银高速（二）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工程554米，新修护岸工程874米，总投资2492万元；续建电市镇段和电市镇李家河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4.7公里，总投资5300万元；实施淮宁河何家集高塔段防洪工程，新建右岸堤防1.736公里，总投资2000万元；实施三川口镇阳洼段防洪工程，新建护岸1.866公里，总投资2235万元。二是实施水土流失坡耕地综合治理工程。续建耕地综合治理工程三川口项目区，实施坡改梯6252亩，总投资1250万元。新修坡改梯1250亩，配套田间道路、生产道路、谷坊、集雨窖、植物护埂等设施，总投资2500万元。三是实施县城北片区生态综合治理一期建设工程，综合治理面积9.75平方公里，新修淤地坝12座，硬化道路48.982公里，总投资6905万元。四是实施淤地坝维修加固工程。除险加固淤地坝65座，总投资5200万元。续建拦沙坝42座，总投资6668万元，新修拦沙坝41座，总投资5004万元。五是实施产业

供水工程。新建水源 15 座，配电房 15 座，压力管道 20 公里，田间管网 150 公里，调节池 22 座，集雨窖 50 座，斗农渠 21 公里，总投资 3500 万元。同时，谋划做好马蹄沟镇四旗里段、河苗家坪镇梁渠段以及岔巴沟蛇沟、高渠段防洪工程前期工作，规划新建堤防 5.3 公里，总投资 8354 万元。开展刘启首小型水库可行性研究工作以及配合县供水公司启动建设县城备用水源工程。

（2）加强水旱灾害防御。立足于防大汛、抗大旱、抢大险、救大灾，建立健全“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防汛体系，提前做好各项防汛准备工作，落实防汛责任制，并按照责任制的要求安排相关人员上岗到位；抓紧水毁工程的修复工作，确保水毁工程在汛期能够安全度汛；加强山洪灾害防御系统的管理和维护工作，组织相关的技术人员对系统进行全面的检查，对检查出来的问题及时进行修复，确保山洪灾害防御系统正常的运行；突出抓好在建水利工程安全度汛工作；补充各类欠缺的抗洪抢险物资，做好抗旱设施的维修管理；全面落实组织保障、物资储备、预案方案、抢险队伍，力争实现人员零伤亡目标；坚持防汛抗旱两手抓、两不误，完善全县抗旱应急供水预案，强化抗旱水源统一管理和科学调度，确保城乡居民生活用水安全和农田灌溉用水需求。

（3）深入推进河长制工作。继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推动河长制从“有名”向“有实”“有能”转变，持续改善河道生态环境。一是进一步理顺机制，完善河长制制度，夯实成员单位

职责，加强部门之间沟通协作。贯彻落实河长制工作会议制度，及时解决河道老大难“四乱”问题。二是持续强化“四乱”整治，提升河道生态环境。坚持问题导向，定期开展河道四乱排查检查，建立台账，督办整改，持续推进“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抓好中、省、市明察暗访问题整改。三是完成河流划界收尾工作。完成1条规上河流和14条规下河流及35处水利工程管理保护范围划定成果，并完成界桩埋设。四是更新“一河一策”方案，完成县管15条河流“一河一策”更新编制工作，创建一条示范河流一个河长制工作示范乡镇。五是充分运用河长制信息管理平台开展巡河、督办等工作。继续加强宣传引导工作，通过跟踪工作热点、发现工作亮点、关注工作重点、聚焦工作难点，大力宣传河长制湖长制工作中的新思路、新举措、新进展、新成效，不断增强公众对河流保护的责任意识和参与意识。

（4）强化水利行业监管。严格取用水监督管理，落实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严格水资源论证和取水许可审批，继续做好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整改工作，强化取水许可事中事后监管。加大水法律法规、水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全社会水患意识、节水意识和水资源保护意识。深化节水型社会建设，积极推进节水型机关建设。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事后监管，严格水土保持监管和责任追究，有效遏制人为水土流失。

2、年度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1) 重点水利工程建设稳步推进。2022 年我局共 9 个重点项目，其中续建项目 5 个，新建项目 4 个。一是实施防洪减灾工程。续建石沟大桥至青银高速（二）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工程 554 米，新修护岸工程 874 米，目前正在进行征地；实施电市镇段和电市镇李家河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 4.7 公里，工程已于 10 月底完工；实施淮宁河何家集镇段防洪工程，新建右岸堤防 1.736 公里按照投资计划，2022 年计划实施下游苗家沟段堤防 746 米，目前主体工程已完工；实施岔巴沟三川口镇阳洼段防洪工程，新建护岸长度 1866 米，按照投资计划，2022 年计划实施刘家沟段 281 米，烟洞沟村河段 720 米，目前年度建设任务已完成。二是实施水土流失坡耕地综合治理工程。续建耕地综合治理工程三川口项目区，实施坡改梯 6252 亩，工程于 5 月底已完工；实施坡耕地水土流失治理工程槐树岔西沟项目区，新修坡改梯 1250 亩，配套田间递路、生产递路、谷坊、集雨窖、植物护埂等设施，工程于本周开工，预计年底可完成年度建设任务。三是实施淤地坝维修加固工程和拦沙坝工程。续建拦沙坝 42 座，目前已完工；除险加固淤地坝 61 座，新修拦沙坝 50 座，其中中型坝 5 座，小型坝 45 座，均已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2) 水旱灾害防御工作有力有效。上半年，我县降雨整体偏少，重点做好抗旱工作：一是及时掌握水源情况。派出工作组，及时统计全县水利工程蓄水情况。全县共有蓄水塘坝 15 座，目前蓄水量 50 余万 m³，可利用量约为 30 万 m

气摸排出人饮困难村组 81 处，并及时制定分时段供水及应急供水方案。二是落实运水车辆。我县目前有专业抗旱应急送水车 3 辆，可抽调住建、林业、消防等部门送水车 5 辆，各乡镇可改造和租用送水车 20 辆、送水三轮 100 余辆，确保必要时的应急运输保证。三是积极开展抗旱服务。组织 30 余人的抗旱服务队伍，及时进村了解灌溉泵站、灌区、水源等运行情况，并积极帮助村民抗旱。目前，共计维修泵站设施 5 处、提供柴油机水泵 12 台、潜水泵 5 台，投入抗旱资金 50 余万元。四是抗旱应急备用水源调配措施。制定水源调配方案，统一管理调配，确保应急水源充足。指导各乡镇制定应急水源措施，充分利用河递、沟道沿线，开挖积水廊递，以解决川台区耕地的应急灌溉问题。防汛方面：一是明确分工夺责任。全面贯彻落实现行政首长为核心的防汛抗旱责任制，夺实各级防汛责任人，及时落实了大理河、淮宁河、小理河、城区、“三沟”等重点区域和各乡镇、城区各片的防汛责任人以及 1124 座淤地坝的“三个责任人”；同时，对全县 279 个行政村（社区）成立了村（社区）山洪灾害防御领导小组，实现县、乡、村三级山洪灾害防御领导体系。二是修编完善各类预案。督促和指导各乡镇、各行政村完善修编镇村两级的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和淤地坝预案。现已完成《子洲县 2022 年度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子洲县大理河超标准洪水预案》《子洲县淮宁河超标准洪水预案》《子洲县岔巴沟山洪灾害预案》等，已通过水利专家审查，并完成了报批程序。三是扎实开展汛前排查整改治理。共排查水

利行业风险隐患 63 处，其中 15 处为妨碍河道行洪，6 处为淤地坝隐患，42 处为预警监测设施。目前，除妨碍河道行洪隐患有 2 处未整治完成外，其他问题都已整改到位。四是全面抓好监测预警。对 279 个山洪灾害预警广播、14 处自动雨量站、13 处自动雨量水位一体站、14 处河道视频站点、19 套县镇两级水利会商系统进行排查维护，上线率均达 95% 以上。五是严格执行汛期 24 小时带班值班制度，带班领导由局领导担任、两名工作人员值班，在汛期值班期间能够坚守岗位、详细记录，迅速、准确、严谨的完成好值班任务，确保全县安全度汛。

(3) 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巩固。一是主体责任落实有力。根据人员变动，我局及时调整了巩卫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巩固拓展水利脱贫成果同乡村振兴水利保障有效衔接 2022 年工作计划》《子洲县 2022 年农村饮水水质检测工作计划》。二是防返贫监测持续强化。调整了防止返贫致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专班人员，分片区包抓全县农村安全饮水，每半月向县巩卫办汇报农村饮水安全筛查预警情况。三是饮水排查持续开展。根据省市安排，我局成立常态化饮水安全全覆盖排查工作专班，制定秋冬季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敲门入户大排查行动实施方案。对全县 18 个乡镇（街道办、便民服务中心）279 个行政村的 723 处集中式供水工程、1085 处分散式供水工程和农村群众饮水安全保障情况进行敲门入户全面摸排，确保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能巩固、长受益、不反弹。排查过程中共发现有饮水安全隐患问题 51 处农村饮

水工程已由县巩卫领导小组下达各乡镇，目前已完工并投入运行。四是巩卫重点项目积极推进。2021年入库的电市镇段防洪工程和电市镇李家河段防洪工程正在积极推进，目前，两处项目均已完工。五是认真做好巩固脱贫成果挂牌督办工作。县政府办出台《农村饮水安全运行管理办法》和《农村饮水安全运行资金管理辦法》，我局印发《子洲县农村供水应急预案》，安排维修养护资金250万元。指导镇村两级进一步完善农村供水应急预案和管护制度，建立水费收缴台账、维修养护经费使用台账，督促各行政村与管水员签订聘用协议，为270个行政村管水员办理健康证，采样化验水质836份。

（4）河长制工作持续发力。我县河长制工作紧紧围绕“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河道管护总体目标，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强化组织领导，狠抓日常监管，取得了较好成效。一是健全组织体系。印发了《子洲县2022年河长制工作要点》《子洲县2022年河长制考核方案》，确保工作有抓手、有目标。根据人事变动，调整了县乡村三级河长，同时更新河长制公示牌33块，制作巡河记录本40本。二是强化河长办工作效能。提醒、督促县乡两级河长巡河，解决河递重大问题，共发出巡河提醒函15份。县级河长累计巡河52次，乡级河长累计巡河170多次，发现和解决河道问题60个。三是坚持“清四乱”常态化。县河长办共发现河道“四乱”问题42处，已全部完成整改。完成市河长办暗访发现问题1个，县检察院发现问题11个。加大

了河道执法力度，下发执法文书 6 份，及时制止了涉河违法行为。四是做好妨碍河道行洪突出问题整治。水利部下发我县 157 个碍洪图斑，急需整治碍洪问题 15 个。目前，已完成碍洪问题整治 14 个，正在整改 1 个，力争年底前完成。共清理违法占用岸线约 700 米，清理外运弃渣弃土 6000 多吨，确保了河道行洪畅通。五是创新工作制度。按照“分级负责，同步实施“原则，统筹推进我县 15 条重要河流”一河一策”滚动编制工作。组建“河道管护志愿老队伍”，定期开展河道垃圾清理、爱河护河宣传等工作，打通河道管理“最后一公里”。利用世界水日、中国水周等宣传日，加强河长制宣传，使全社会参与关爱和保护河递意识不断增强。

(5) 水利管理工作不断加强。水资源管理方面，一是开展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工作，召开地下水取水工程登记工作动员会，并成立了工作专班，对 2018 年以来 35 个新办取水许可证进行了梳理；依据地下水登记成果，对各乡镇（便民服务中心）新增、报废、封停井进行现场核查，共核查管井和大口井 77 眼，机电井和人力井 22542 眼，报废管井和大口井 10 眼，报废机电井和人力井 2098 眼，无封停和新增井。二是开展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整改提升工作。全县取用水管理需整改提升问题共有 44 个，涉及企业 13 个，渠道 1 处，农村灌溉井 15 处，农村人钦井 15 处，目前已全部整改完成。同时，为全面完善取水档案资料，我局聘请市级专家 1 名现场指导，取水档案资料得到进一步的完善。我县水资源区域评估资料初稿已完成三是开展城市供水管网覆盖区

自备井关闭行动。经排查城区供水管网覆盖区共有 13 眼自备井未关闭，涉及酒店 6 个、事业单位 7 个，通过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召开约谈会督促其尽快完成整改，目前已关闭 12 家自备井。全年共征收水资源税 189732.99 元。水土保持监管方面，加强对开发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力度、严格执法，检查在建项目 20 个，下发执法文书 7 份，河递巡查下发执法文书 6 份。检查全县范围内已完工但未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项目 21 个，并要求生产建设单位限期完成项目水土保持自主验收并在备案，目前本站共收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验收备案 10 个。对区域监管系统要求复核的图斑进行现场复核，经检查，6 个项目属于未批先建，要求生产建设单位限期整改，目前 6 个项目均已整改完成并销号。全年共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 290.89 万元。同时，开展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目前，共出动车辆 15 余台次深入各乡镇集镇进行宣传，共发放宣传图册 1000 余份，宣传纸 1000 盒，围裙 500 余件，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通过查询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财政资金预算信息模块《子洲县水利局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子洲县水利局 2022 年年初预算共下达 6 项绩效目标。分别是：目标 1、续建石沟大桥至青银高速(二)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工程 554 米，新修护岸工程 874 米；目标 2、续建电市镇段和电市镇李家河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 4.7 公里；目标 3、实施

淮宁河何家集高塔段防洪工程，新建右岸堤防 1.736 公里；目标 4、实施三川口镇阳洼段防洪工程，新建护岸 1866 公里；目标 5、续建耕地综合治理工程三川口项目区，实施坡改梯 6252 亩，新修坡改梯 1250 亩，配套田间道路、生产道路、谷坊、集雨窖、植物护埂等设施；目标 6、除险加固淤地坝 65 座。截止 2022 年底，绩效目标已全部完成，完成率为 100%。

三、评价思路

为使绩效重点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由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成立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负责绩效重点评价的组织管理评价工作。工作组的构成如下：

组 长：张胜强

成 员：王勇、封志壮、王舒、张敏、赵文文

主评人员：张扬

工作主要思路如下：

（一）前期准备

1、确定评价方向和内容。单位内部召开会议，集体决策进行绩效重点评价所面向的单位及重点评价内容。

2、收集相关政策文件。依据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收集宏观财政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财政部门印发的具体操作办法法规。

3、制定评价指标。单位内部召开会议，根据上一步收集到的政策文件及操作办法，对照已经确定的重点评价内容制定科学合理的指标体系。

4、汇报县财政局工作思路。将两次会议所形成的评价方向和内容以及制定好的评价指标汇报县财政局，共同探讨，形成重点评价实施方案。

5、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联系各部门单位召开重点评价工作安排会议，要求参会单位报送评价所需资料及确定联系人联系方式。

（二）组织绩效重点评价

1、依据《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子财发【2023】201号附件1），根据被评价单位实际情况及能够收集到手的材料，制定对应的评价方案；

2、对工作组人员进行业务分工；

3、根据已制定的评价指标，通过查看被评价单位提供的资料、收集到的财政部门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部门提供资料及在子洲县政府门户网站和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查询到的信息，形成初步工作底稿；

4、实地走访被评价单位，与相关业务人员进行对接，并核实所收集的佐证材料。

（三）分析总结并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1、数据分析，提出初稿。根据绩效重点评价工作组的意见及考察、考评的结果进行整理、分析，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

2、小组讨论，形成定稿。所有工作组人员对撰写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讨论，形成正式的绩效重点评价报告；

3、送达报告，监督整改。将上步形成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并要求对相关问题进行整改并报送整改结果。

四、评价方法

财政支出的绩效重点评价采用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和民主评议法、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综合判断法等方法，依据《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进行评价。

（一）评价过程

1、收集文件（5月4日—5月9日）：收集最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2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02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等文件。

2、制定评价指标（5月10日）：依据收集到的文件及上年工作情况，制定《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收集评价资料（5月11日—5月15日）：及时通知被评价单位报送《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号）规定

报送的材料。

4、现场查看（5月16日）：通过现场查看会议记录、文件、账册等资料，并且召开座谈会等多种方式，对单位提供的评价材料进行核实。

5、组织评价（5月17日）：召开评价小组会议，根据所取的材料和评价指标进行科学、公正地评价。

6、底稿会审（5月29日—5月31日）：由我单位领导牵头，所有工作人员共同参与，利用收集到的资料，对评价小组制作的评价底稿及指标进行会审，指出并整改在小组评价中出现的错误评价思路及不合理的评价方法。

7、撰写报告（6月1日—6月5日）：根据评价结果和评价过程客观真实地撰写评价报告。

8、会议讨论（6月6日—6月9日）：召开单位全体工作人员大会，依据已有材料，对形成的报告初稿和评分表内容及格式做进一步核实并修改，形成报告最终稿。

9、送达报告（6月19日—6月23日）：将撰写好的报告送达被评价单位，说明报告情况并征求被评价单位对报告真实性意见，真实性通过后要求其建立整改台账并报送整改结果。

10、整理归档（6月26日—6月30日）：根据县政府规定对评价报告在县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并且对评价的所有资料进行整理归档。

（二）评价依据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将通过对子洲县水利局2022年度财

政资金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履职效益 6 个方面进行评分评价，为此，将依据以下法律、法规制度及相关资料：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3、《行政单位会计制度》。
- 4、《行政单位财务规则》。
- 5、《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公开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2〕202 号）。
- 6、《子洲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决算的通知》（子财发〔2022〕459 号）。
- 7、《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 号）。
- 8、《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 号）。
- 9、《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 号）。
- 10、《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 号）。
- 11、《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子财发【2023】201 号）。
- 12、《中共子洲县委子洲县人民政府关于表彰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的决定》（子字【2023】14 号）。
- 13、2021 年、2022 年部门预算。

14、2020 年、2021 年部门决算。

15、县财政局 2022 年度资金下达指标台账。

16、科目余额表等有关的财务资料。

17、其他相关文件（中省奖励文件等与部门工作有直接关联的文件）。

五、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的构建思路及分值分布

本次绩效重点评价指标体系设计了投入、过程、效果、奖惩 4 个一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行细化分解，明确了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履职效益、有严重违规违纪和奖励 8 个二级指标，在此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分解了 24 个三级指标。

1、投入：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编制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3 个三级指标，从 7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23 分。

2、过程：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预算执行、预算管理、债权债务管理、资产管理四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4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16 个三级指标，从 32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67 分。

3、效果：以考核办对各乡镇及部门 2022 年度目标责任考核情况的通报为依据，评价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效益。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1 个二级指标，分为 1 个三级指标，从考核办对该部门的责任考核情况 1 个方面进行考核，共计 10 分。

4、奖惩：主要考核被评价单位是否有严重违规违纪、

奖励两个方面的内容。依据考核内容分为 2 个二级指标，细化为 4 个三级指标，从 4 个方面进行考核。

具体指标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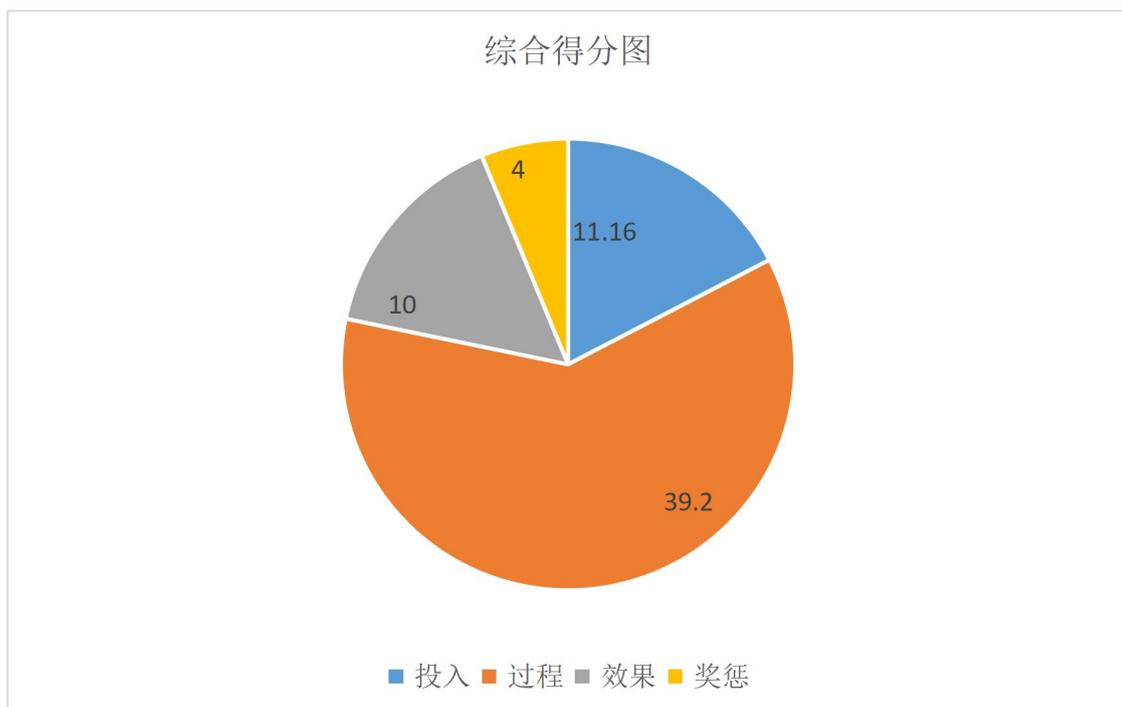
（二）评价等级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项指标进行评分，最终得分由各项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秀（得分 ≥ 90 分）；良好（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一般（ $70 \leq \text{得分} < 80$ 分）；较差（得分 < 70 分）。

六、评价结论、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子洲县水利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综合得分 64.36 分，等级为“较差”。具体情况见附件 2。



（二）评价结论与自评评价等级的差异分析

子洲县水利局从人员构成、资金预算、制度建设、职责履行及履职效益（分为投入、过程、产出、效果4个方面）5个方面设表分析了部门2022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同时用文字报告形式从部门概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次及绩效完成情况的分析、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5个方面对该部门2022年度财政资金绩效实现情况进行自评分析报告。

子洲县水利局2022年度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为94.5分，本次绩效重点评价得分64.36分，绩效重点评价与自评结果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为：

1、评分体系存在差异

绩效自评设计了22个三级指标，分别为：在职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变动率、重点支出安排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资金结余、“三公经费”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政府采购执行率、公务卡刷卡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单位职能工作、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而绩效重点评价考虑到目前本县绩效目标设置暂不成熟，不足以做评价部门工作能力的标准，主要从资金的预算及到位情况、各项资金的使用及结余情况、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开

展情况、财政供养人员变动情况、绩效监控开展及完成情况、财务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绩效自评完整性和及时性、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及年度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设计指标，包括 24 个三级指标，分别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年初预算到位率、预算完成率、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部门决算、财政供养人员、绩效监控、制度建设、绩效目标的实现、部门绩效评价、债权管理、债务管理、卡片管理、条码管理、年度目标、有严重违法违纪、发现问题及时整改、部门评价、获得市级以上政府奖励。

2、评价过程的差异

绩效自评由子洲县水利局成立的绩效自评小组通过开会、制定工作方案、制定绩效评分体系表、打分，最后给出绩效自评报告，而绩效重点评价由县财政局发文确定被评价单位，然后由县财政局委托县财政预算绩效评价中心收集资料、设计指标、现场查看、组织评价、撰写绩效重点评价报告，最后送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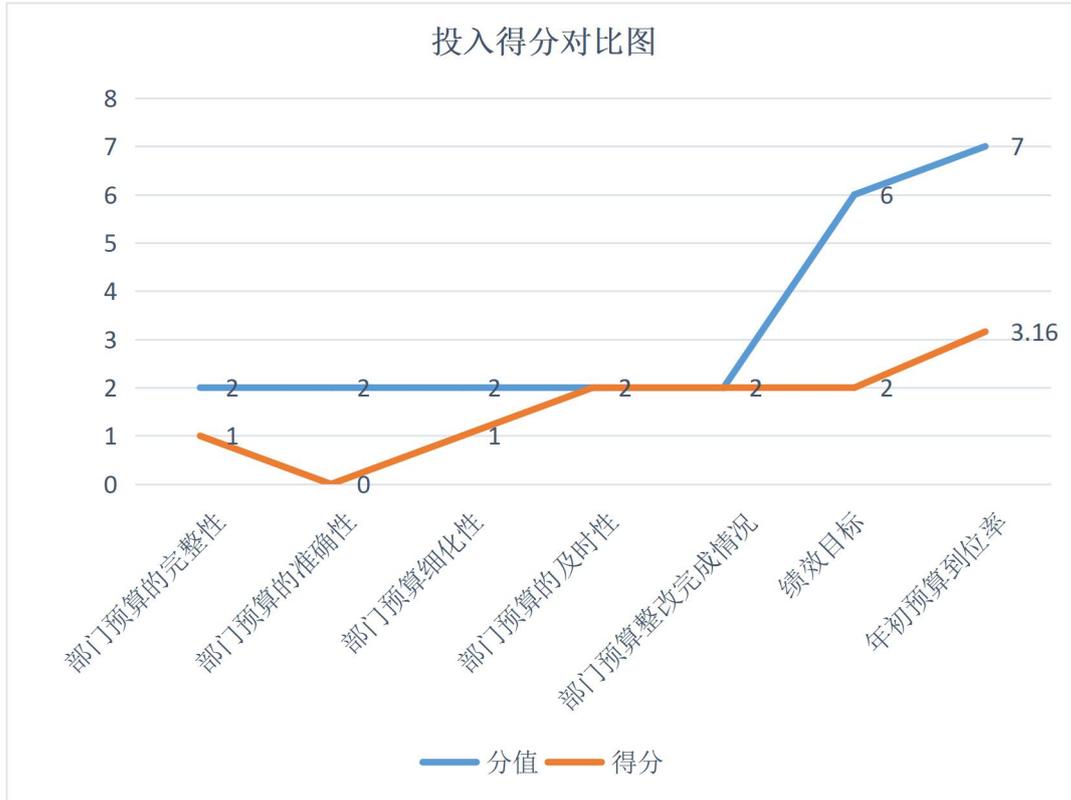
（三）绩效分析

二级指标得分表

指标	预算编制	预算执行	预算管理	债权债务管理	资产管理	履职效益	奖惩	合计
分值	23	28	35	2	2	10	(10)	100
得分	11.16	17	20.7	0.5	1	10	4	64.36

1、投入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23 分，重点评价得分 11.16 分（占该项满分值 48.52%）。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部门预算的完整性：报告第十一部分模板提示性文字未删除，表 13 合计数与分项金额不合，增减变化填写错误。扣 1 分，共 2 分，得 1 分。

（2）部门预算的准确性：报告第五部分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较上年增减额错误；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中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较上年增减额错误，其他水利支出（2130399）与表 5 金额不一致；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与表 6 金额不一致；表目录中表 12 非空表，但表 12 无内容。扣 2 分，共 2 分，

不得分。

(3)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0.5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0.5 分；表 6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7.1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1.39 万元，“其他”占比= $491.39 \div 537.1 = 91.49\% > 10\%$ 。扣 1 分，共 2 分，得 1 分。

(4)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该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共 2 分，得 2 分。

(5)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该部门按时完成财政部门要求整改内容，共 2 分，得 2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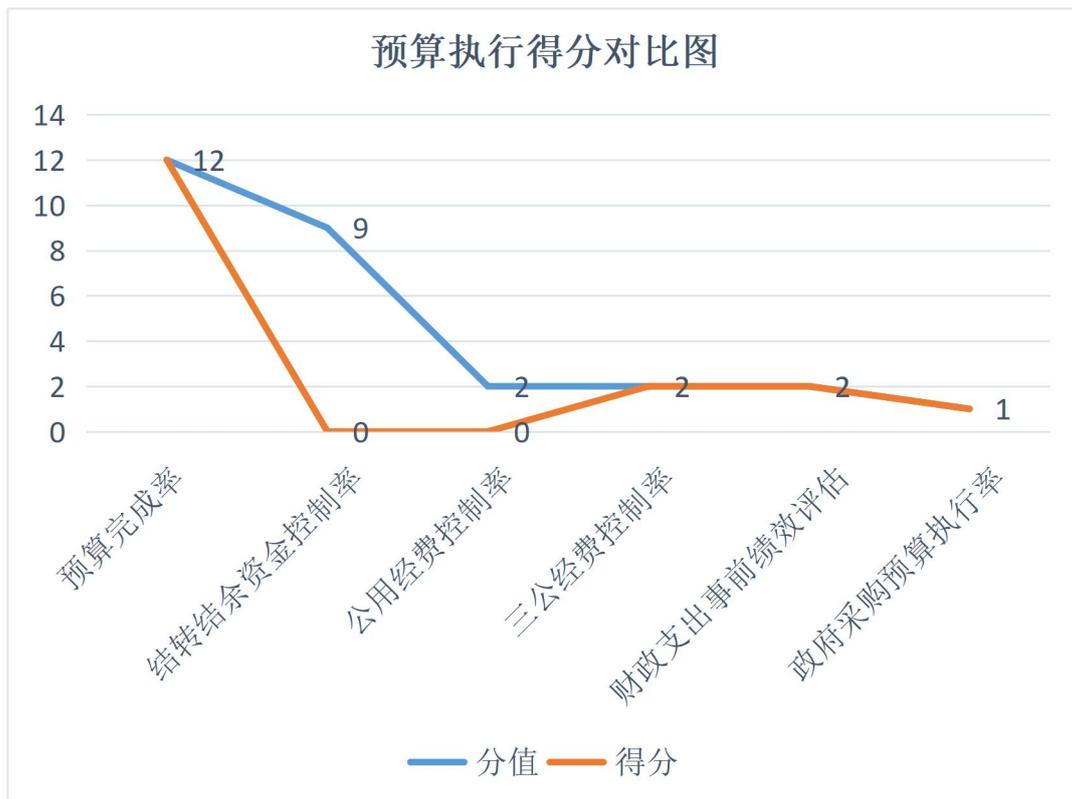
(6) 绩效目标：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 1 分；怀宁河流域何家集段防洪等项目前期费项目总体目标不明确，数量指标不合理，时效指标不明确，社会效益指标不合理；渠道维修经费数量指标和成本指标设置不合理，缺少经济效益指标；向上争取资金先进奖金数量指标不合理；业务专项经费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不合理；一河三沟清运费项目缺少生态效益指标；业务经费 5 万元数量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设置不明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中年度主要任务未细化。扣 4 分，共 6 分，得 2 分。

(7) 年初预算到位率：2022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2035.57 万元，2022 年调整指标资金=1162.37 万元，2022 年公共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数=2035.57-1162.37=873.2 万元，年初预算到位率= $873.2 \div 2035.57 \times 100\% = 42.9\%$ ，年初

预算到位率得分=42.9%÷95%×7=3.16分，共7分，得3.16分。

2、过程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67分，重点评价得分39.2分（占该项满分值58.51%）。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一是预算执行方面，共28分，重点评价得17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预算完成率：2022年预算支出合计数=17924.7万元，2022年收入合计数=17789.69+279.04=18068.73万元，预算完成率=17924.7÷18068.73×100%=99.2%>95%，共12分，得12分。

(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2021年累计结转结余数

=3175.95 万元,2022 年累计结转结余数=6921.53 万元,2022 年结转结余数=6921.53-3175.95=3745.58 万元,2022 年收入合计数=17789.69+279.04=18068.73 万元,结转结余率=3745.58÷18068.73×100%=20.7%>5%,不得分;结转结余变动率=(6921.53-3175.95)÷3175.95×100%=118%>15%,不得分。共 9 分,不得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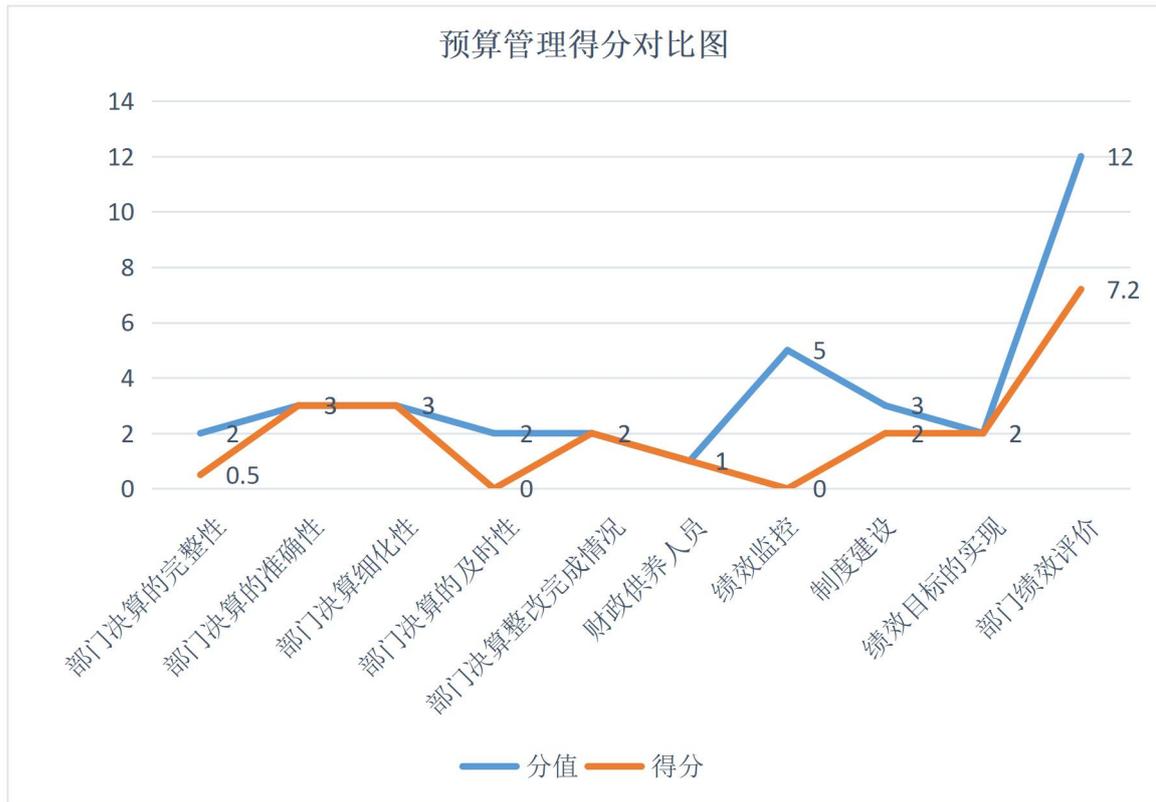
(3) 公用经费控制率: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56.9 万元,2021 年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68.48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256.9÷68.48×100%=375%>100%,不得分;2020 年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219.09 万元,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256.9-219.09)÷219.09×100%=17%>15%,不得分。共 2 分,不得分。

(4)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2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 万元,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0,得 1 分;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数=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0,得 1 分。共 2 分,得 2 分。

(5)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2022 年 5 月我县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以来,所有应开展事前绩效项目全部开展,共 2 分,得 2 分。

(6)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2022 年县本级资金实际政府采购金额=0 万元,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0 万元,无预算无采购,共 1 分,得 1 分。

二是预算管理方面,共 35 分,重点评价得 20.7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缺少部分项目支出自评表；缺少部分项目支出内容描述；缺少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附件内容。扣 1.5 分，共 2 分，得 0.5 分。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 1 分；报表格式准确，得 1 分；编报数据上下文一致，得 1 分。共 3 分，得 3 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 1 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 1 分；表 6 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256.90 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其他”占比= $0 \div 256.90 = 0 < 10\%$ ，得 1 分。共 3 分，得 3 分。

(4)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该部门决算公示迟于规定时间，扣 2 分，共 2 分，不得分。

(5)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该部门按时完成财政部

门要求整改内容，共 2 分，得 2 分。

(6) 财政供养人员：部门编制人数 9 人，实有人数 9 人，共 1 分，得 1 分。

(7) 绩效监控：共 5 分。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2022 年度该部门未向财政部门报送集中监控材料，共 1 分，不得分。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2022 年度该部门未向财政部门报送集中监控材料，共 1 分，不得分。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2022 年度该部门未向财政部门报送集中监控材料，共 1 分，不得分。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2022 年度该部门未向财政部门报送集中监控材料，共 2 分，不得分。

合计不得分。

(8) 制度建设：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但未及时更新，扣 1 分。共 3 分，得 2 分。

(9) 绩效目标的实现：①续建石沟大桥至青银高速(二)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工程 554 米，新修护岸工程 874 米；②续建电市镇段和电市镇李家河段防洪工程，新修堤防 4.7 公里；③实施淮宁河何家集高塔段防洪工程，新建右岸堤防 1.736 公里；④实施三川口镇阳洼段防洪工程，新建护岸 1866 公里；⑤续建耕地综合治理工程三川口项目区，实施坡改梯 6252 亩，新修坡改梯 1250 亩，配套田间道路、生产道路、谷坊、集雨窖、植物护埂等设施；⑥除险加固淤地坝 65 座。到 2022 年底已全部实现，共 2 分，得 2 分。

(10) 部门绩效评价：共 12 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部门（评价）或单位（评价）未统一（部门和单位同时存在）；自评表中产出和效果未细化；缺少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根据县委县人大县政府等制定的工作任务；绩效分析不到位，缺少得分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中缺少对自评表中发下问题的分析。扣 1 分，共 2 分，得 1 分。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整体自评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开，扣 0.6 分，共 1 分，得 0.4 分。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项目开展自评共计 20 个，共 1 分，得 1 分。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老君殿镇张家渠村产业园雨水积蓄灌溉工程项目绩效自评中，封面“附件 1：”未删除；项目总体目标不合理；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不到位；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不到位；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次使用错误；未进行绩效分析；项目管理情况缺少具体内容；存在问题未描述。扣 1.6 分，共 2 分，得 0.4 分。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项目自评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公开，扣 0.6 分，共 1 分，得 0.4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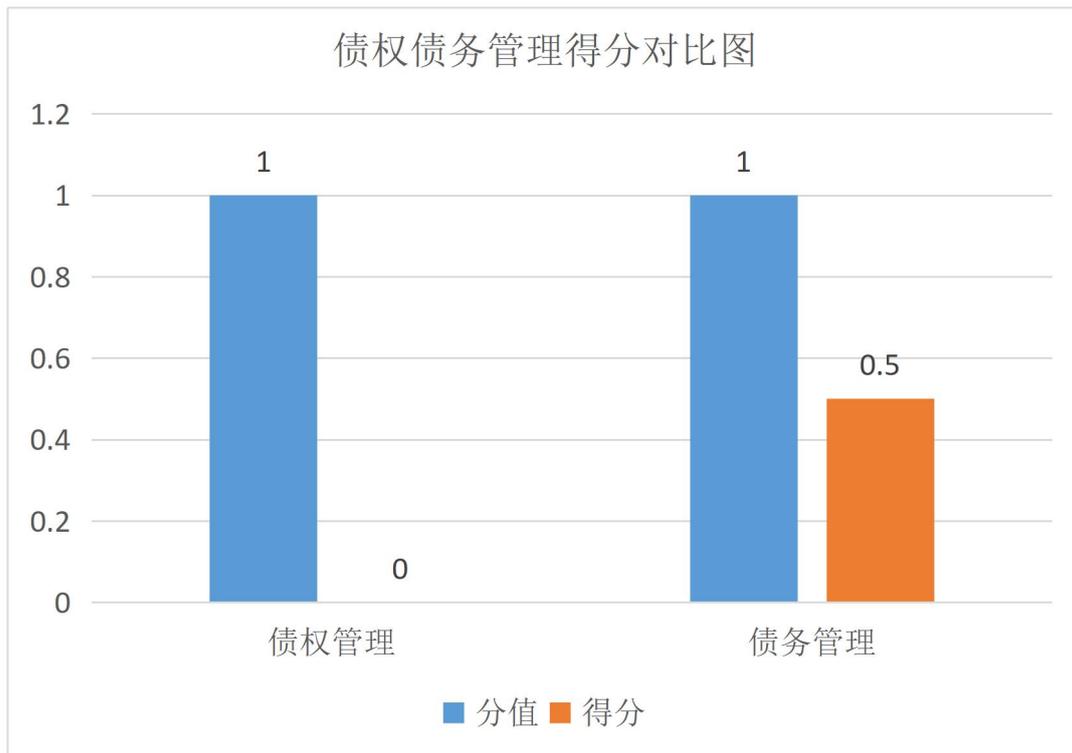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项目概况中缺少资金使用来龙去脉；绩效评价等级描述与评价等级表不一致；资金使用合规性文件依据错误（财行[2017]515号 司法行政机关财务管理办法）；可持续影响指标中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全年目标值缺少具体年份；绩

效分析内容不全。扣1分，共3分，得2分。

部门评价公开的及时性：部门评价报告于2023年5月30日公开，共2分，得2分。

合计得7.2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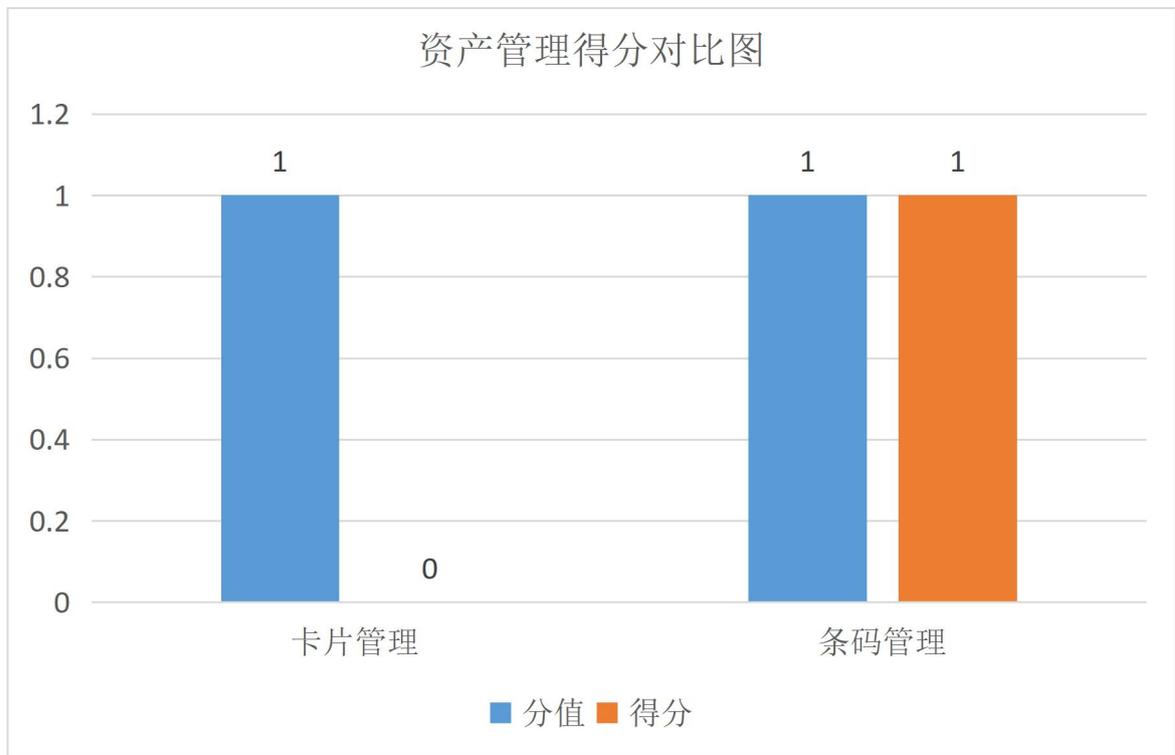
三是债权债务管理方面，共2分，重点评价得0.5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债权管理：2022年末债权余额=2933.97+20.16=2954.13万元，2022年初债权余额=3896.76+20.16=3916.92万元，变动率= $(2954.13-3916.92) \div 3916.92=24.58\% > 5\%$ ，扣1分，共1分，不得分。

(2) 债务管理：2022年末债务余额=2082.18万元，2022年初债务余额=2232.56万元，2022年末债务余额<2022年初债务余额，扣0分，共1分，得0.5分。

四是资产管理方面，共 2 分，重点评价得 1 分。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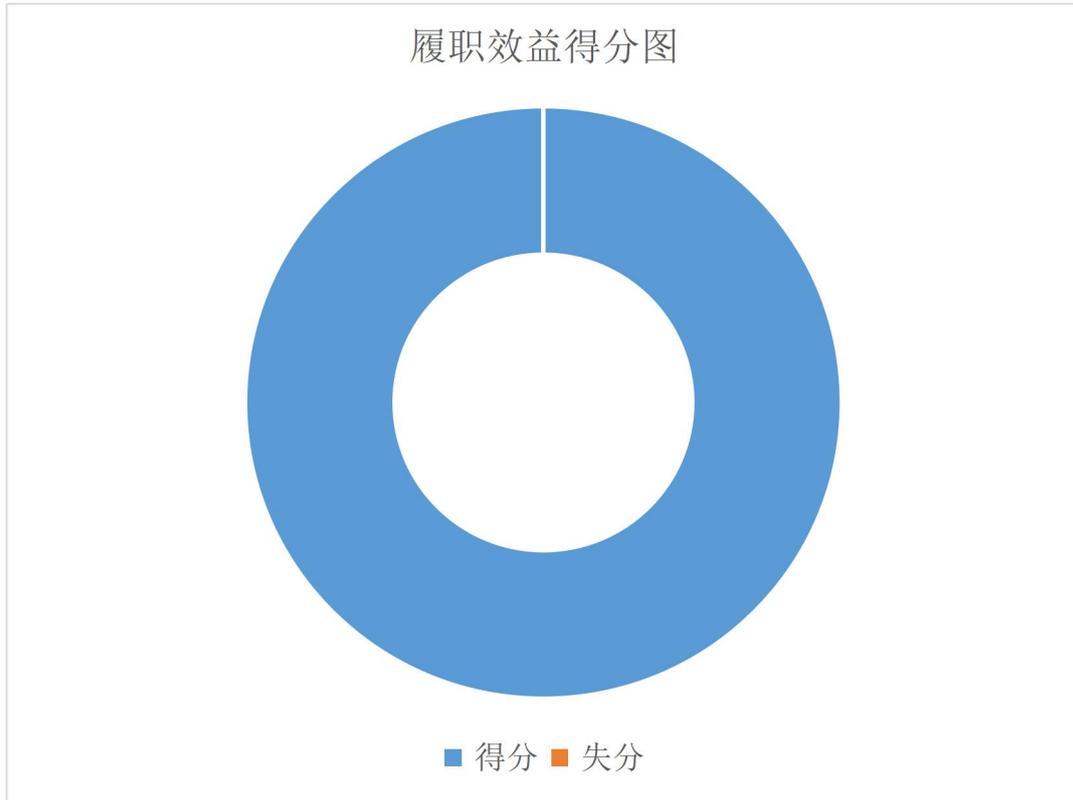


(1) 卡片管理：2022 年账面固定资产与系统固定资产变化不一致，扣 1 分，共 1 分，不得分。

(2) 条码管理：2022 年入账固定资产开展条码化管理和条码化信息齐全，共 1 分，得 1 分。

3、效果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重点评价得分 1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年度目标：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共 10 分，得 10 分。

4、奖励情况分析

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项综合评价满分为 4 分，重点评价得分 4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部门评价：共 4 分。部门评价报告完成 2 个，且部门评价质量较高，分别是：子洲县大理河马蹄沟产业园防洪工程、子洲县小理河电市镇李家河段防洪工程。共 4 分，得 4 分。

七、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问题。

（1）预算报表编制不完整、不准确、不够细化。

(2) 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未细化。

2、绩效监控执行不到位。

3、部门绩效评价不到位。

4、固定资产管理不严格。

(二) 建议和改进举措

1、提升预决算编制水平。

加强预决算信息编报能力,按照每年预决算文件要求编报预决算数据及公开相关信息,做到预决算编制合理、表述一致,上下年度增减准确,表格内部与文字表述一致,同时做到预算编制按功能科目细化到类项级和按经济科目细化到类款级,并且对编制好的决算按规定时间及时完成公开。

2、提高预算执行能力。

严格按照财政部门下达的预算资金组织各项业务活动,加大资金的支付力度,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从而减少资金的结转结余。对于公用经费控制率差的问题,应该严格按照《预算法》及《陕西省财政预算管理条例》规定,合理编制公用经费预算,工作中节约开支,无特殊情况,做到公用经费只减不增。

3、严格执行绩效目标监控。

按照财政部关于建立“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管理机制,根据《子洲县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子财发【2020】261号)文件要求,对部门(单位)的绩效运行进行跟踪监控,认真做好绩效目标监控

工作。

4、严格执行部门绩效评价。

加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学习，认真领会《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子政办发【2019】73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端正绩效评价态度，切实做好绩效评价工作，提高绩效自评报告质量，并且将其按规定时间及时完成公开。

根据《子洲县财政绩效评价暂行办法》（子政发【2020】11号）、《子洲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子政办发【2021】27号）、《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子财发【2021】89号）、《子洲县财政局关于《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办法》》（子财发【2021】90号）文件精神，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增强部门及资金使用单位绩效意识，进一步提高绩效评价站位和效能，切实做好部门评价工作，做到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全面、准确。

5、加强债权债务管理。

财务人员要严格遵守和执行国家的财经法规，按照相关会计制度及财务规则的要求，管理好单位的债权债务和会计核算工作。做到每年都对债权债务进行清理、核对，避免国有资产流失。

6、强化国有资产管理模式。

认真学习《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政府会计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于新购和划拨增加的固定资产及时在财务账目中及国有资产系统中同时登记,对于该处置的资产也要及时向国有资产事务中心申请处置,同时也及时调整账目,切实做到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附件 1:

子洲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投入 (23分)	预算编制 (23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预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报表齐全得2分；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发现1处，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11项；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16套表。	2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得0.5分；编报数据前后一致，得0.5分；报表格式准确，得1分；每出错1处错误，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格式标准。	2
			部门预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得0.5分，无此分类不得分；有功能科目分类，得0.5分，无此分类不得分；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10%的，得1分；大于10%的，不得分。	预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6）。	2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得2分；超过时限报送的，每超1个工作日，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预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1个工作日，扣0.2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绩效目标	进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进行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得1分；绩效目标资金填报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指标明确，量化准确，得2分，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未量化的发现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未有专项资金的，得满分）。	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的完整、准确性以及合理性情况。	6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大于95%，得满分；到位率小于95%，按公式计算得分。（部门预算数、部门决算数指县本级财政指标数，扣除上级专项支出）。	以年初部门预算数与部门决算数的比率，评价部门预算的编制水平以及预算在执行中的约束力某部门得分=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到位率÷95%×分值。 某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数÷该部门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数×100%。	7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大于等于95%的，得满分；完成率小于等于85%的，得0分；完成率在95%-8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本年账面支出中预算支出合计数与本年账面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预算完成率=本年预算支出合计数÷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100%。 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85]÷[95%-85]×分值。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结转结余率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结转结余率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是累计结余结转数减去年初结余结转数）。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预算结转结余数与本年预算收入合计数的比率，用以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分值。 结转结余率=（本年度结转结余数/本年收入合计数）×100%。	4
			结转结余变动率小于或等于5%的，得满分；大于或等于15%的，得0分；在5%-15%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与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的比较，评价部门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某部门得分=（15%-结转结余率）÷（15%-5%）×该指标分值。 某部门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数×100%。	5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00%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与其预算数的比率, 评价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控制程度。某部门公用经费控制率=(部门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部门公用经费支出预算数)×100%。	1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在大于等于-15%和小于等于 15%之间的, 得 1 分, 否则得 0 分。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以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数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上年度公用经费决算总额]×100%。	1
过程 (67 分)	预算执行 (28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动态变动率等于或小于 0 时, 得满分; 大于 0 时, 得 0 分。	预算动态变动率: 以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年度动态变动情况进行评价.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总额]×100%。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小于或等于 1 时, 得满分; 控制率大于 1 的, 得 0 分。	支出控制率: 以部门三公经费支出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进行评价。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面开展的得满分, 发现一个项目未开展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在 5 月份开始应开展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大于等于 95%的, 得满分; 执行率在 70%-95%的, 按公式计算得分; 小于等于 70%的, 得 0 分; 或未按规定进行政府采购手续的发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有无预算采购情况不得分。	以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数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 进行评价。某部门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70%)÷(95%-70%)×分值。 某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该部门实际政府采购金额÷该部门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1
	预算管理 (35 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决算公开文字叙述完整, 报表齐全得 2 分; 发现编报数据不齐全或有错误的, 发现 1 处,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公开按照文件模板要求进行。文字部分的完整性包括三大部分 13 项; 报表完整性包括封皮、目录、9 套表。	2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编报数据上下年度一致, 得 1 分; 编报数据前后一致, 得 1 分; 报表格式准确, 得 1 分; 每出错 1 处错误, 扣 0.5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制预算数据准确, 格式标准。	3
			部门决算细化性。有经济科目分类, 得 1 分, 无此分类不得分; 有功能科目分类, 得 1 分, 无此分类不得分;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占比小于等于 10%的, 得 1 分; 大于 10%的, 不得分。	决算编制细化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和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其他”占比=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商品服务支出(表 6)。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得 2 分; 超过时限报送的, 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部门决算编报各环节按时完成报送的。	2
			在财政部门规定时间完成整改任务的得满分。每超 1 个工作日, 扣 0.2 分, 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检查要求整改完成情况。	2
	过程 (67 分)	预算管理 (35 分)	财政供养人员	编制内得满分。超编 1 人扣 0.2 分, 扣完为止。另人员变动长期不办理工资手续扣 0.5 分(超过三个月视为长期)。	机构改革超编不算, 但机构改革超编后调入、新分配人员算超编。编制数以文件为准, 实有人员以发放工资表为准。
绩效监控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得满分。	完成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	1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 每推迟一天扣 0.2 分, 扣完为止。	按规定时间完成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得满分, 不开展不得分。	按规定开展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	1
			绩效目标监控表和报告质量较高得满分, 发现一处扣 0.2 分, 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较高。	2
制度建设			有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得 1 分, 制度合规并且更新得 1 分, 按制度规定运行得 1 分。	部门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建立合理、规范的内控制度和财务制度, 并且按制度运行, 从而加强风险防控。	3
绩效目标的实现			全部实现绩效目标得 2 分, 未实现一处扣 0.5 分, 扣完为止; 未公开绩效目标的, 不得分。	以 2022 年网上公开的绩效目标为准。	2

过程 (67分)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2
			整体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整体绩效自评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
			项目自评全部开展得满分，每发现一个项目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全面性。	1
			项目自评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的质量符合规定。	2
			项目绩效自评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部门评价报告完整并且符合规定得满分，每发现一处错误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情况。报告的完整性是指报告内容是否包含要求公开的所有要素；指标的合理性是指指标标准是否量化，打分是否严谨合理。	3
			部门评价按规定时间公开得满分，每推迟一天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评价公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2
	债权债务管理 (2分)	债权管理	较上年变动率增减在5%以内得满分，增减率增减率在5%至10%以内得0.5分，否则不得分。变动率= (本年年末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年初债权余额。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权，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1
		债务管理	无债务余额得满分，年初与年末债务余额未变动得0.5分，年末债务余额大于年初余额不得分。	部门单位应及时清理债务 (包含未进账已形成的隐形债务)，减少部门单位的隐形债务。	1
	资产管理 (2分)	卡片管理	2022年度账面固定资产变化与资产系统卡片变化一致得1分，否则不得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条码管理		2022年固定资产条码及时更新且条码信息完整得1分，发现1条问题扣0.5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评为优秀等次的部门，得10分；良好等次的，得8分；一般等次的，得5分；较差等次的，得0分。	以部门履职责任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和公众满意度，评价部门履职效益。	10
奖惩	有严重违规违纪 (20分)		部门单位被中省市县纪委、审计、财政等部门检查发现有重大违纪或违法的，扣20分。		
	奖励	发现问题及时整改 (4分)	建立纪检、审计、财政等监督部门发现问题的整改台账的，并且问题都得到及时整改的得满分，如没有有关部门的检查不得分，有台账没有整改到位的也不得分。		
		部门评价 (4分)	部门评价质量较高，而且在财政局规定任务外又完成的得分。		
	获得市级以上政府奖励 (2分)	每获得一次奖项的得1分，年度内同一内容只计算一次。最高得分			
总分					100

附件 2：子洲县水利局整体支出绩效重点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内容	分值	得分	备注
投入 (23分)	预算编制 (23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的完整性	2	1	2处错误
			部门预算的准确性	2	0	对比发现4处错误
			部门预算细化性	2	1	“其他”占比>10%
			部门预算的及时性	2	2	
			部门预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绩效目标	部门绩效目标编制情况	6	2	绩效目标编制不明确、不合理、不完整、未细化	
	年初预算到位率	公共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到位率	7	3.16	年初预算到位率42.9%	
过程 (67分)	预算执行 (28分)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率	12	12	
		结转结余资金控制率	结转结余率	4	0	结转结余率=20.7%
			结转结余变动率	5	0	结转结余变动率=118%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	1	0	公用经费控制率=375%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	1	0	公用经费动态变动率=17%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动态变动率	1	1	
			部门三公经费控制率	1	1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	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2	2		
	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	1		
	预算管理 (35分)	部门决算	部门决算的完整性	2	0.5	3处错误
			部门决算的准确性	3	3	
			部门决算细化性	3	3	
			部门决算的及时性	2	0	未按规定时间公示
			部门决算整改完成情况	2	2	
		财政供养人员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1	1	
		绩效监控	财政部门布置集中监控任务完成情况	1	0	未报送监控
			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完成的及时性	1	0	未报送监控
			日常绩效目标监控工作开展情况	1	0	未报送监控
			绩效目标监控质量	2	0	未报送监控
		制度建设	财务、内控制度建设执行情况	3	2	制度未及时更新
		绩效目标的实现	整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	2	
		部门绩效评价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1	整体自评质量差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4	4月3日公开
			项目绩效自评的全面性	1	1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质量	2	0.4	项目自评质量差
			项目绩效自评公开的及时性	1	0.4	4月3日公开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	3	2	部门评价报告质量差
	债权债务管理 (2分)	债权管理	债权变动率	1	0	变动率=24.58%
		债务管理	债务变动率	1	0.5	年初>年末债务余额
	资产管理 (2分)	卡片管理	固定资产账面情况与资产系统情况	1	0	账面与资产系统不一致
条码管理		固定资产条码情况	1	1		
效果 (10分)	履职效益 (10分)	年度目标	年度县委目标责任考核结果	10	10	
奖励(4分)	奖励(4分)	部门评价(4分)	部门评价质量较高,而且在财政局规定任务外又完成的得分。	4	4	部门评价报告完成2个,且部门评价质量较高
总分				100	64.36	